

证券代码：002211

证券简称：宏达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63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1 年 1 月 1 日~2021 年 6 月 30 日。

2. 预计的业绩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 (2021 年 1 月 1 日~2021 年 6 月 30 日)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9000-12000 万元	盈利：996.65 万元

二、业绩预告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至 2021 年期间与江苏弘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、保利民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宏正益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等客户分别签订了系列销售协议，约定公司向前述客户销售专网无线通信产品。后由于前述合同陆续出现执行异常及应收账款逾期的风险，严重影响了子公司的资金安全与专网无线通信业务的经营与安排，产生了对公司资产造成损失的可能，公司已就上述情况于 2021 年 6 月 1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子公司部分经营业务的风险提示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50)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经公司及子公司多次核查，虽未发现前述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较为不利的变化，但近期经公司多次与客户协商、催讨督促，部分客户仍未

能按协议要求按时履行合同约定的提货义务，部分客户仍不能按时回款。

1、针对上述风险，结合公司近期已通过多种途径向上述合同对方催告催收，但根据近期部分客户回复称，前述合同出现执行异常风险的主要原因系其下游客户尚未履行合同。截至目前，公司正积极通过各种途径解决前述风险给公司带来的影响，通过电话、函询等多种渠道努力获悉专网无线通信业务最终客户的具体信息，但尚未有显著进展。虽目前未有直接明确证据确定是否存在回收损失，但出于谨慎性及风险预估考虑，故在本期对上述专网无线通信产品应收账款再计提减值准备 5%，约 600 万元。

2、因专网无线通信市场环境不佳，导致公司专网无线通信业务发生经营性亏损约 2,000 万元，对公司上半年业绩造成影响。

3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收购全资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观峰”）并形成商誉，收购协议约定上海观峰需完成三年业绩承诺。现因上海观峰专网无线通信业务生产及经营情况发生异常，存在无法完成相关业绩承诺的可能，经初步测算对其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约 7,500 万元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得出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，具体业绩的详细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七月十五日